

宋碧琪議員 2019 年 3 月 22 日書面質詢回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人才發展委員會的意見，本局對立法會 2019 年 3 月 29 日第 394/E287/VI/GPAL/2019 號公函轉來宋碧琪議員於 2019 年 3 月 22 日提出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》的出台，是“粵港澳大灣區”建設的新里程碑，也意味著澳門將迎來更多機遇。立足於當前的新起點，澳門要抓緊契機、進一步融入國家發展大局、拓展自身空間，同時，為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，均需要有適切的人才支撐。

在這方面，透過“重大投資移民”政策引入不同類型的投資項目，對促進澳門產業多元發展有一定幫助。本局作為專責處理部門，在審批相關申請時，著重分析投資項目是否可提升本地行業的技術及競爭力、對本地勞動市場作出貢獻、提升澳門的品牌形象、以及是否可持續發展等因素，重點吸納符合特區政府的施政方向、對澳門經濟適度多元化有利的項目。與此同時，本局已引入了更多監管措施，包括實地巡查投資項目、要求申請人每年提交由獨立第三方審核的財務報表等，有利於持續檢視投資項目的營運情況，確保其為澳門經濟發展帶來貢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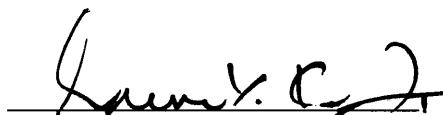
至於吸納人才方面，“技術移民”政策是現時澳門引進外來人才的途徑之一；為配合特區政府的施政方向，更精準地吸納人才，本局已公佈了“年度優先引進人才清單”，涵蓋“金融業”、“資訊科技產業”、“中醫藥產業”、“葡語市場及中葡翻譯”和“會展業”共 5 個行業涉及 10 個工種的人才，並已為其開啟“快捷通道”，由專人處理相關申請個案，務求在嚴謹審批的前提下，加快流程；結合加

強電子化的應用，包括先後推出“網上排期預約系統”、“臨時居留許可網上提交文件系統”等，有助外地人才可更便捷地作出申請。

在上述基礎上，本局正全面檢視及優化“重大投資移民”和“技術移民”的評審機制，包括早前已經徵詢了多個社會及專業團體的意見，正加緊制定新的評分表；亦已經與“經濟發展委員會”和“人才發展委員會”建立了定期聽取意見的機制，將與社會各界尤其是上述委員會保持交流，並持續開展修法研究工作，務求令制度更能貼近社會的實際需要，以及審批程序更加嚴謹、規範。

另一方面，人才發展委員會已於本年召開過特別大會討論有關“建立優才引進制度”問題，委員會秘書處將與經濟財政範疇及其他相關部門合作，協調並跟進後續工作。

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主席



劉關華

2019年11月11日